

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教育技术分技术委员会

[CELTSC_GL_2022-21 文件]

关于开展 2022 年度评优工作的通知

为表彰在教育信息化标准研究及推广应用中表现突出、有重要贡献的先进个人和单位，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教育技术分技术委员会（后文简称“标委会”）决定开展 2022 年度评优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主体

标委会委员、单位委员、团队专家和秘书处工作人员。

二、奖项类别、填报程序和相关要求

各奖项由申报主体，按《标委会 2022 年度评优方案》（附件 1）中所列奖项类别和条件进行申报，每个主体只能申报一个奖项。

三、申报材料提交时间

申报人填写《评优申报表》（附件 2），制作为带电子签名的 PDF 版，并附齐相关支撑证明材料，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前通过邮件报送至标委会秘书处，邮箱为 celtsc@163.com。

四、其他事项

- 标委会秘书处在提交材料截至日期后，将组织专家组对材料进行审核。
- 申报材料和评优结果将在标委会网站公示。

附件：

- 《标委会 2022 年度评优方案》
- 《评优申报表》

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教育技术分技术委员会

秘书处

2022 年 12 月 12 日

业务专用



附件 1:

标委会 2022 年度评优方案

一、参评对象和奖项设置

评优周期：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1 月，依据在此期间的表现和取得的成果申报和评比。

参评对象：标委会范围内的专家委员、单位委员、团队专家和专家团队、秘书处工作人员。

成就要求：用于申报奖项的所有成就应是参与本标委会组织的工作，或单位委员与本标委会联合组织的工作中取得的成就。

奖项设置：

- 标准工作优秀奖（个人）
- 标准工作优秀奖（单位委员）
- 优秀国际标准专家
- 优秀团队
- 卓越服务奖

二、评比指标

1、标准工作优秀奖（个人）

取得专家委员/团队专家证书满一年以上，能够积极参加标委会各项活动。以下三条须至少满足一条：

（1）主持至少一项标准预研究工作或者国家标准计划项目取得实质性进展，或是作为骨干参与至少三项标准草案编写，作出实质性贡献，2021 年已经用于申报奖项的项目即使延续到 2022 年也不再用于此次申报；

（2）作为主要起草人或项目管理人参与起草教育行业标准至少一项并已报批，国家标准预研究项目转为教育行业标准的，不限于 2021 年未申报过的成果；

（3）对外积极宣传和推广教育信息技术标准，取得较好的实际效果，有切实的应用实例和较大的社会影响力。

2、标准工作优秀奖（单位委员）

取得单位委员证书满一年以上，能够积极参加标委会各项活动。以下三条须至少满足一条：

(1) 在过去的一年中作为第一起草单位主持至少一项标准预研究工作或者国家标准计划项目取得实质性进展，或是作为骨干参与至少三项标准草案编写作出实质性贡献，2021年已经用于申报奖项的项目即使延续到2022年也不再用于此次申报；

(2) 单位委员代表或团队成员作为主要起草人或项目管理者参与起草教育行业标准并已报批；

(3) 对外积极宣传和推广教育信息技术标准，取得较好的实际效果，有切实的应用实例和较大的社会影响力。

3、优秀国际标准专家

成为 ISO/IEC JTC1 SC36 正式注册专家一年以上，能够积极参加 SC36 的全会和小组工作会议。以下两条须至少满足一条：

(1) 在过去的一年中提案或主持一项国际标准研究工作，或是参与两项国际标准草案的编写，取得实质性进展；

(2) 对外积极宣传和推广我国的教育信息技术标准及研究成果，有切实的效果。

4、优秀团队

本奖项由团队负责人申报，须同时满足以下两条：

(1) 团队作为整体积极参与教育信息化标准的研制工作，取得实质性的成果；

(2) 团队成员梯队合理，内部工作氛围良好，团结奋进，团队成员个人能积极参加标准研制工作和标委会活动。

5、卓越服务奖

该奖项颁发给为标委会提供服务的单位或个人。以下两条须至少满足一条：

(1) 对标委会的发展、建设、各项活动提供实质性的资源支持，有突出贡献的单位；

(2) 为标委会的各项工作提供实质性的服务，服务工作优秀的个人。

三、申报与评比流程原则

评审流程：

1. 参评对象自主申报，填写《评优申报表》并附上支撑证明材料；
2. 标委会秘书处收到申报材料后，集中公示；
3. 标委会秘书处组织专家对材料进行审核，并公示结果；

4. 由于本次申报与评奖工作时间比较紧，公示时间延续到颁奖之后，如在颁奖之后发现有申报材料不实或其他不应获奖的情况，标委会将撤销对相关个人或单位的奖励。

申报与评比原则：

1. 评优标准和流程公开，候选名单和申报材料公开，当选名单公示；
2. 申报人应秉着实事求是原则填写相关材料，并保证材料的真实性；
3. 评审专家应客观公正地对材料进行审核；
4. 只要审查核实符合评奖要求的都可获评申报的奖项，无名额限制；
5. 每位个人/单位委员只能申报一项奖项，申报单位委员奖不影响单位代表申报个人奖，申报团队奖不影响团队负责人申报个人奖；
6. 主动申报表示委员对标委会评奖工作的重视，不申报者不评奖。

附件 2:

评优申报表

申报人	<input type="checkbox"/> 委员/单位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代表申报个人奖 <input type="checkbox"/> 团队专家 <input type="checkbox"/> 团队负责人申报团队奖 <input type="checkbox"/> 秘书工作人员	拟申报 奖项 (只能选 一项)	<input type="checkbox"/> 标准工作优秀奖(个人) <input type="checkbox"/> 标准工作优秀奖(单位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国际标准专家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团队 <input type="checkbox"/> 卓越服务奖
单位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p>申报陈述</p> <p>请认真阅读下列陈述要求, 未按要求陈述的, 不能通过形式审查、不参与评奖。</p> <p>1. 申报标准工作优秀奖(个人)、标准工作优秀奖(单位委员), 请列出以下三项之一(注意, 只列一项, 列出多项者默认只审查第一项):</p> <p>(1) 列出作为第一起草人/起草单位主持的标准项目名称(证据: 预研究项目和未完成的计划项目立项文件相关内容截图、已发布或报批的项目封面和前言), 或作为骨干参与的三项以上标准草案名称并说明本人/本单位代表承担的具体执笔工作(证据: 预研究项目和未完成的计划项目立项文件相关内容截图、已发布或报批的项目封面和前言、标准第一起草人推荐意见), 须承诺所列成果未用于 2021 年申报奖项;</p> <p>(2) 列出作为主要起草人或项目管理人参与起草教育行业标准至少一项并说明本人/本单位代表承担的具体执笔工作(证据: 报批稿封面、前言);</p> <p>(3) 列出对外积极宣传和推广教育信息技术标准, 取得较好的实际效果的情况(证据: 至少 3 个案例和较大的社会影响力的证据材料)。</p> <p>2. 申报优秀国际标准专家奖, 请列出以下两项之一(注意, 只列一项, 列出多项者默认只审查第一项):</p> <p>(1) 列出在过去的一年中提案或主持的国际标准项目号和名称(证据: ISO 会议决议相关内容), 或是参与的两项以上国际标准项目号和名称并说明承担的实际工作(证据: ISO 会议决议相关内容、本人提交的国际标准工作文件);</p> <p>(2) 说明对外积极宣传和推广我国的教育信息技术标准及研究成果, 有切实的效果(证据: 宣传推广工作证据、效果证据)。</p> <p>3. 申报优秀团队奖, 请列出以下全部内容:</p> <p>(1) 列出团队作为整体积极参与教育信息化标准的研制工作, 取得实质性的成果的情况(证据: 取得的成果);</p> <p>(2) 说明团队成员梯队合理, 内部工作氛围良好, 团结奋进, 团队成员个人能积极参加标准研制工作和标委会活动(证据: 团队每位成员参与标准研制、标委会活动的证据)。</p> <p>4. 单位或个人申报卓越服务奖, 请列出以下两项之一(注意, 只列一项, 列出多项者默认只审查第一项):</p> <p>(1) 列出单位对标委会的发展、建设、各项活动提供实质性的资源支持(证据: 能说明支持工作的证据)。</p> <p>(2) 说明个人为标委会的各项活动提供实质性的智力和人力支持的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报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